**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处）**

榕职院学〔2023〕46号

[关于开展2023级新生心理健康状况普查的通知](http://stu.fjnu.edu.cn/37/71/c5754a145265/page.htm%22%20%5Co%20%22%E5%85%B3%E4%BA%8E%E5%BC%80%E5%B1%952017%E7%BA%A7%E6%96%B0%E7%94%9F%E5%BF%83%E7%90%86%E5%81%A5%E5%BA%B7%E7%8A%B6%E5%86%B5%E6%99%AE%E6%9F%A5%E7%9A%84%E9%80%9A%E7%9F%A5)

各二级学院：

为全面了解我校2023级新生心理健康状况，尽快建立新生心理健康档案，及时筛查新生群体中高危人群，发现潜在心理问题，有针对性地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现将2023级新生心理健康状况普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普查对象**

2023级全体新生。

**二、工作安排**

（一）**动员准备阶段**：10月20日前。各二级学院新生辅导员请于10月20日前将学生基本信息表（附件）交由二级心理辅导站站长汇总后发送至邮箱447410582@qq.com。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将于正式测评前发布测评系统操作说明（另行通知）。请全体2023级新生辅导员、各二级心理辅导站站长积极引导2023级新生积极参与测评。

（二）**正式测评阶段**：2023年10月26日-11月12日全天候施测。本次测评试题均为选择题，采用手机测评方式答题，参测学生需确保手机能够上网以及有充足的电量。

（三）**数据分析与筛查阶段**：2023年11月13日-11月17日。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将对数据进行分析，对存在心理问题倾向的学生进行分类筛查并建立心理档案。

（四）**回访阶段**：2023年11月18日-12月23日。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各二级心理辅导站相关人员将对筛查出可能存在潜在心理问题倾向的学生进行回访，对学生的心理健康状况进行排筛、评估。

（五）**辅导阶段**：2023年12月24日-12月31日。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将通过个体心理咨询、团体心理辅导等形式引导、帮助新生心理成长。

**三、注意事项**

（一）**加强组织，积极引导**。心理普查工作是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基础性和常规性工作，时间长，对准确度要求高，请各二级学院加强组织，做好宣传，共同做好本次普查工作。本次普查选用的量表具有良好的信度和效度，能帮助新生更好地了解自己，请各二级学院结合日常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宣传工作，加强对学生的引导，帮助学生正确认识心理普查工作的目的、意义和内容，让新生明确本次普查不作为任何评优评奖的依据，消除学生疑虑，客观填写试题，确保普查结果的真实性和可靠性。

（二）**全体新生均须参与施测**。本次普查全体新生均须参加，请组织新生（包括长乐和罗源校区）积极认真完成测查，确保新生普测率达到100%。

（三）**保密原则**。本次普查结果遵循保密原则，测试结果仅由校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与各二级心理辅导站保存，以便在需要时为学生提供更好的心理健康服务。

附件：2023级新生心理普查学生信息表

[学生基本信息表.xls](2023%E7%BA%A7%E6%96%B0%E7%94%9F%E5%BF%83%E7%90%86%E6%99%AE%E6%9F%A5/%E5%AD%A6%E7%94%9F%E5%9F%BA%E6%9C%AC%E4%BF%A1%E6%81%AF%E8%A1%A8.xls)

福州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工作处（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

 2023年10月10日